

2021 年度

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

全站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主要职	1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	10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	10
二、收入决算表	11
三、支出决算表	12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3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	14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5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6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6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7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17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17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8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 明.....	19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20
八、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2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21
第五部分 附件	23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的主要职责是：

（一）根据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对取得施工许可证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以下简称“建设工程”）的质量和安全生产实施监督，检查施工现场工程建设各方主体的质量行为，检查建设工程的实体质量。（二）参与监督建设工程竣工验收；向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报送建设工程质量监督报告。（三）根据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对质量检测中介机构 and 预拌混凝土企业在建设工程中的质量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对进入建设工程施工现场预制建筑构件的质量进行监督检查；指导各县（市、区）质量监督机构对本辖区质量检测中介机构 and 预拌混凝土企业的质量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四）根据建设行政主管部门的工作要求，受理建设工程质量问题投诉和举报；对建设工程质量违法行为和质量安全事故进行调查取证，提出处理意见。（五）协助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对有争议的工程质量问题进行协调

二、部门决算单位基本情况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单位包括 6 个内设股室，其中：列入 2021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的单位详细情况见下表：

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在职人数
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	财政补助	61

三、单位主要工作总结

2021年，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主要任务是：受理新办施工许可项目14个，组织工程质量竣工验收项目28个，竣工验收通过率100%。目前，市管在建房屋建筑工程项目共有24个，总建筑面积约155.7万平方米，工程总造价46.78亿元；市管在建市政工程项目共有12个，总市政总长度约8.3千米，工程总造价3.6亿元。围绕上述任务，重点完成了以下工作：

（一）依托省厅动态监管平台，开展项目“双随机”考评。依托“项目监管系统”开展受监在建工程“双随机”监督检查，2021年累计检查100个次，出动检查人员600人次，发出《责令改正通知单》100份、《记分告知单》401份，累计对项目经理/施工单位记735.27分、对总监/监理单位记566.4分。

（二）扎实开展项目首次监督检查。严格落实《关于进一步简化房建市政工程施工许可证和竣工验收备案办理的通知》（闽建建〔2018〕36号）和《关于制定实施房建市政工程首次监督检查暂行办法的通知》（泉质安监函〔2019〕10号），组织对新取得施工许可证的市直项目进行首次监督检查，2021年共完成对14个项目实施首次监督检查，并对项目建设单位发出14份存在问题告知函。通过施工源头管控，进一步督促建设单位履行工程质量安全首要责任，依法依规建设，保障工程质量安全。

（三）加大工程质量监督力度，确保工程质量可控并稳步提升。1.加大实体质量抽查力度。一是加强工程的地基与

基础、主体结构和重大使用功能及涉及使用安全的分部分项工程抽查力度，提升装饰装修和水电设备安装工程细部质量管控。二是持续开展常见质量通病专项治理，加大整治力度，促进建设单位切实落实推进住宅分户验收制度，工程质量水平得到进一步提升。

2. 加大实体质量抽测频率。一是对 30 个受监工程的建筑材料进行抽测，共抽测 111 组，其中钢筋原材及接头 26 组、建筑用砂 6 组、沥青原材及沥青混合料 17 组、塑料管材管件 13 组、水泥 4 组、砌墙砖 6 组、防水材料 10 组、电线 4 组、漏电保护器及开关 18 组，经检测有 2 组排水管材、2 组电线、3 组防水卷材和 1 组沥青混合料检测结果不合格。二是对 30 个受监工程的结构实体质量进行现场检测，其中钢筋保护层检测 227 个构件、楼板厚度检测 114 个构件、混凝土强度回弹检测 464 个构件（3 个构件不合格经钻芯检测合格）、道路路面混凝土强度钻芯检测 7 个点（2 个点不合格）、桩基混凝土强度钻芯检测 56 根桩、桩基低应变检测 168 根桩、道路压实度检测 40 点（1 点不合格）、路面弯沉检测 29 点、钢结构焊缝超声波检测 47 个点（6 个点不合格）。

三是针对进场原材料、结构实体质量检测不合格的，均已发出责令整改通知书，并整改到位。

3. 落实样板先行制度，项目争先创优。推进《关于开展“落实‘样板先行’”、全面提升质量专项行动工作方案》，以靠前服务和强化指导相结合的监管方式，切实加强工程质量监管力度，进一步推进重点项目建设，保障工程质量。并结合创优项目做了初步部署，加强了对装饰饰面、幕墙、屋面等分项、分部工程的交底和巡查。受监

工程中拟争创部优的有 3 个项目（泉州市第一医院城东院区二期病房楼、莲花中心、厦门银行）、拟争创省优有 2 个项目，拟争创市优有 7 个项目。

（四）持续开展建筑起重机械和危大工程专项整治，对施工现场安全隐患零容忍。一是开展安全专项整治巡查，对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作业脚手架、模板支架、高处作业吊篮的安全专项整治情况进行日常巡查，督促施工单位落实隐患排查与治理。组织专家 137 人次，对建筑起重机械进行专项检查，共检查 30 个项目使用的建筑起重机械 223 台（次），其中塔式起重机 101 台（次），施工升降机 122 台（次），抽查高处作业吊篮 95 台（次）。二是强化关键过程和薄弱环节的监管，对塔式起重机、施工升降机的安装、顶升、加节、附着、降节、拆除等环节和基坑工程开挖监测等进行重点抽（巡）查，督促建机一体化和使用单位认真落实安全措施。共抽查塔式起重机安装环节 19 次、加节 21 次、附着 11 次、拆除 9 次；抽查施工升降机安装 15 次、加节 17 次、拆除 10 次。抽查吊篮安装 13 次。三是加强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的监督巡检，对建筑起重机械作业人员和架子工等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情况进行检查，杜绝特种作业人员无证人员上岗。四是加大危大工程安全管控，重点检查受监工程项目对危大工程的自查及隐患问题销号情况，专项施工方案编制、论证、审核审查和安全技术交底、验收、整改等情况。五是组织开展专家下基层安全培训活动。组织专家到施工现场一线，围绕企业隐患排查整治、安全风险防范、安全指导服务等，广泛利

用线上线下等方式开展对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特种作业人员、其他从业人员的安全培训，辅导安全生产法律法规和安全生产业务，提高职工安全意识和操作能力。共组织到市住建局、市水利局和鲤城区、丰泽区、台商投资区、南安市、晋江市、惠安县、德化县、安溪县等开展安全专题讲座33场，受教育人数达2500余人。

（五）加强扬尘治理和场容场貌的整治巡查，积极落实创城创卫工作。一是受市住建局委托，组织专家23人次对中心市区创城创卫情况进行巡查，共巡查12次，巡查项目计83个次。二是对土方开挖和市政道路工程等易产生扬尘的工程项目加大巡查频率，督促施工单位落实场地硬化措施、覆盖防尘网等防扬尘措施。三是采取“拉网式全面巡查”、“四不两直”、“回头看”等严监管手段开展扬尘整治，并对重点地段、重要项目、重大问题进行重点督促落实和“严防死守”等多轮不间断巡查、督查，督促项目常态化管理、防止回潮。

（六）开展受监工程消防验收现场核查工作

2021年7月以来，本站按照市住建局的工作安排开展对市级监管的项目进行消防验收的现场核查工作。本站组建了消防验收现场核查组，通过认真执行《消防法》、住建部《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暂行规定》、《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工作细则》及相关技术规范，至目前为止完成了5个项目的现场核查工作，出具2份消防认定书，3个项目整改过程中，另有4个项目完成了内业核查拟组织现场核查。

（七）加强中介检测机构、预拌混凝土企业质量行为专

项检查。1. **开展中介检测机构质量行为监督检查。**一是 2021 年组织对全市 82 家次建设工程检测机构质量行为开展 2 次专项检查，累计发出《督促改正通知书》82 份，发现存在问题 356 条。二是对 3 家检测机构因桩基静载检测现场安装不规范或操作不规范责令属地建设主管部门分别对 3 个工程的 3 根桩的试验数据不作为工程验收依据，并约谈 14 家存在问题较多的检测机构。三是召开建设工程质量检测视频监控管理会议，邀请 9 家检测机构负责人和试验室主任 20 多人参加，并拟文《关于规范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管理的通知》（征求意见稿）。四是本站联合泉州市质量安全协会检测分会，筹备全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专业技能知识竞赛（包括通知、题库、竞赛方法等），在湖美酒店进行现场竞答，共 33 支队伍 114 名参赛队员参加比赛。泉州市电视台等媒体对检测技能知识竞赛进行了报道，本站被泉州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授予“优秀组织奖”。

2. **开展预拌混凝土企业质量行为监督检查。**一是开展 2021 年上半年预拌混凝土企业专项检查，共检查了 30 家预拌混凝土企业，现场技能考核企业管理、试验人员 30 多人，发出《督促改正通知书》30 份，共发现 221 条存在问题，抽取混凝土生产用砂 30 组、粉煤灰 9 组、外加剂 5 组、矿粉 5 组、水泥 2 组、混凝土抗压强度试验 30 组，其中机制砂、外加剂和矿粉各有 1 组经检测结果不合格。对 103 个工程 162 个部位的混凝土强度进行检测鉴定。责令属地住建主管部门对预拌混凝土企业进行动态记分，共记 360 分，约谈 9 家存在问题较多的预拌混凝土企业。二是开展 2021 年下半年全市

预拌混凝土企业质量专项检查，共检查 23 家搅拌站，发出 23 份《督促改正通知书》，检查出 149 条存在问题，混凝土抗压强度检验 23 组，抽检原材料 23 组砂、7 组水泥、5 组粉煤灰、2 组矿粉、4 组外加剂、1 组粗集料。三是对向我站受监工程供应混凝土的 4 家预拌混凝土企业进行抽查，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4 份，发现存在问题 15 条，抽取 4 组砼试块，试验结果合格。四是对福建新豪混凝土有限公司、泉州鼎铭建材有限公司和德化顺达建材有限公司等 12 家企业申请绿色搅拌站建设情况进行现场核查，发出《核查情况确认表》12 份。

（八）全市监督机构层级指导工作扎实开展。一是完成 2021 年度我市 12 个监督机构的层级指导工作。从指导检查情况来看，各站在落实《福建省建设工程质量安全动态监管办法》对所管辖在建工程开展“双随机”监督考评及机构建设和监督队伍管理等方面工作情况较好，砼质量保持平稳，钢筋抽查和安装质量未发现有严重不符合设计和规范要求的问题，工程质量安全基本稳定可控。二是组织全市各监督机构《关于举办 2021 年度全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管人员培训班的通知》，不断创新监管模式，促进监管工作质量和监管队伍建设“双提升”。三是 2021 年共受理全市各地监督机构提交中止评价申请项目 65 个，我站按照要求严格审核把关，已全部办结。四是我站组织全市各地监督机构申报省质安总站第一批和第二批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人员资格申请和证书信息变更工作。

（九）工程质量投诉问题及时处理。2021年受理上级转来（包括省总站、省市政务热线平台、市住建局等）和群众来访来函等各类工程质量投诉问题20件，主要涉及房屋质量安全问题、施工影响、索赔、个人资格证书占用等方面，站领导高度重视，亲自协调，组织相关人员进行调查处理，并按规定时限答复信访人，目前12件已办结，积极维护群众利益和社会稳定。

（十）党建引领，加强所属意识形态阵地管理，文明、平安单位创建争先。一是开展“再学习、再调研、再落实”活动，党支部采取“三会一课”和主题党日等形式，结合本站工作实际自加压力，在优化营商环境、提高建筑工程质量等方面开展活动，切实抓好成果转化和工作落实。如：召开预拌混凝土企业渣土车专项整治行动宣贯会、召开预拌混凝土企业质量安全工作座谈会、召开工程检测机构质量管理座谈会、创卫让安全文明施工更上一层楼、组织2021年度全市建设工程质量检测专业技能知识竞赛、开展“我为群众办实事、我为企业解难题、我为社会做好事”创建安全文明工地指导活动、开展技术人员交流学习讲座等等。二是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市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集中思想切实把力量汇集到市党代会确定的发展目标和工作任务中。会议明确要求全体党员发挥先锋模范作用，强化思想认识明方向，以高度的政治自觉抓好党代会精神的学习贯彻，对标目标、认领任务，把贯彻成效体现到扎实履职尽责、提升工作实效的具体行动上来，形成合力建设智造城市。三是加强所属意识形态阵地管理，加强组织领导，落

实主体责任，抓牢意识形态工作；坚持学习教育活动，树立坚定理想信念；健全规章制度，建立意识形态工作报告，分析研讨、检查考核制度。**四是**继续争创省级文明单位、平安单位，认真组织开展了“我为群众办实事、我为企业解难题、我为社会做好事”的系列活动，如“烟头不落地，停车要有序”的志愿服务活动，多次组织本站志愿人员到铭湖、东凤社区捡拾烟头，整齐摆放车辆；还有组织本站技术人员送知识到工地，分别来到东宝花苑、海悦中心、中山路旧城改造项目等开展创优质工程交流座谈会，和安全生产管理交流等。我们还开展了扶危济困、慰问关爱系列活动，关爱环卫工夏送清凉，购买饮用水及防暑降温物品等慰问一线环卫工人；开展金秋助学活动，联合我站党支部共建单位中建三局一起关爱泉州师院附属中学的贫困学生；重阳节慰问退休员工和人民医院老中医医师等。全年不间断开展文明交通引导，在市区主要路口开展志愿交通引导活动。同时我们还按上级领导的工作布置积极开展其他有益的群众团体活动。而这一系列的文明、平安创建活动成果得到了上级领导的肯定，也得到了社会各界的认可。

第二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金额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1,158.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76.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62.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019.7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8.27	本年支出合计	58	1,158.27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二、收入决算表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事 业 收 入	经 营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1,158.27	1,158.27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47	76.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47	76.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47	76.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03	62.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03	62.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03	62.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9.77	1,019.77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00	17.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7.00	17.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02.77	1,002.77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02.77	1,002.7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三、支出决算表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 出	上 缴 上 级 支 出	经 营 支 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1,158.27	1,026.27	13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47	76.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 出	76.47	76.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 老保险缴费支出	76.47	76.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03	62.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03	62.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03	62.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9.77	887.77	132.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00		17.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7.00		17.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02.77	887.77	115.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02.77	887.77	115.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1,158.27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76.47	76.47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62.03	62.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019.77	1,019.77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158.27	本年支出合计	59	1,158.27	1,158.27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158.27	总计	64	1,158.27	1,158.2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 年 支 出		
功能分 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 计		1,158.27	1,026.27	132.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6.47	76.47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76.47	76.4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6.47	76.4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2.03	62.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2.03	62.03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2.03	62.03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019.77	887.77	132.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7.00		17.00
2120106	工程建设管理	17.00		17.00
21206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02.77	887.77	115.00
2120601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02.77	887.77	115.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978.0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5.36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30101	基本工资	264.53	30201	办公费	1.53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30102	津贴补贴	142.96	30202	印刷费	2.00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3	奖金	217.01	30203	咨询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6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7	绩效工资	101.95	30205	水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6.47	30206	电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5.23	30207	邮电费	2.16	31006	大型修缮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2.03	30208	取暖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1.16	31008	物资储备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4	30211	差旅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06.53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0	安置补助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0.26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2.86	30215	会议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5	生活补助	1.35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11.72	31204	费用补贴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73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1.51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06	赠与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75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9999	其他支出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人员经费合计		1,000.91	公用经费合计						25.3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行次	本年决算数
合计	1	25.61
1. 因公出国（境）费	2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25.45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费	4	17.00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	8.45
3. 公务接待费	6	0.16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次	1	4	7	8	11	12
			合计	0	0	0	0	0	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收支。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

公开 09 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2.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第三部分 2021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1 年本单位年初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00 万元，本年收入 1,158.27 万元，本年支出 1,158.27 万元，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00 万元。

（一）2021 年收入 1,158.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2.91 万元，减少 2.02%，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58.27 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00 万元。
4. 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万元。
5. 事业收入 0.00 万元。
6. 经营收入 0.00 万元。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万元。

8. 其他收入 0.00 万元。

(二) 2021 年支出 1,158.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2.91 万元，减少 2.02%，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1,026.27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000.91 万元，公用经费 25.36 万元。

2. 项目支出 132.00 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 0.00 万元。

4. 经营支出 0.00 万元。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00 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158.27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22.91 万元，下降 2.02%，具体情况如下：

(一)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6.47，较上年决算数减少 8.66 万元，下降 10.17%。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二) 事业单位医疗 62.03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42 万元，增长 2.34%。主要原因是人员变动。

(三) 建设市场管理与监督 1002.77 万元，较上年决算数增加 13.15 万元，增长 1.33%。主要原因是专项费用增加。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 2021 年度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支出。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026.27 万

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1,000.9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采暖补贴、物业服务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25.3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用、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税金及附加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1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 25.61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36.2 万元下降 29.25%。主要原因是节约费用开支。具体情况如下：

（一）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00 万元，与本年预算持平。全年安排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团组 0 个，参加其他部门出国团组 0 个；全年因公出国（境）累计 0 人次。主要是本年度无安排因公出国费用。

（二）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25.45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37.33 万元下降 58.44%，主要是节约费用开支。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 17.00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0 万元增

长 100%，2021 年公务用车购置 1 辆，主要是：公务用车报废更新。

公务用车运行费支出 8.45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0.33 万元下降 58.44%，主要是节约费用开支。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7 辆。

（三）公务接待费支出 0.16 万元，比本年预算的 2 万元下降 92%。主要是节约支出，累计接待 2 批次、20 人次。

七、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1 年度 1 个项目实施单位自评，分别是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15 万元。（《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附件一）

对 1 个项目实施部门评价，分别是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等项目，涉及财政拨款资金共计 115 万元，评价结果等次为“优”“良”“中”“差”的项目分别是 1 个。（《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附件二）

八、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单位为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单位 2021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2.0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22.0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0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0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2.0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

业合同金额 22.0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10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7 辆，其中：副部（省）级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7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 2 辆小轿车，4 辆工具车，1 辆商务车，用于日常监督及检查工作；单价 50 万元（含）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市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三公”经费：纳入市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级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三、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

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 附件

一、《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泉州市专项资金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专项名称		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部门预算功能科目		建设市场监管和监督		
单位名称		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			单位编码		408004		
财政资金安排和使用情况	资金结构 (万元)	专项资金预算安排、支出情况				项目单位实际支出情况(汇总全市项目单位情况)			
		年初部门 预算安排 金额(含 历年结余 结转)①	年中 调整 金额 ②	年度拨付 金额 ③	本年度 结余金 额 ④=① +②- ③	实际到 位 金额 ⑤	实际支 出 金额 ⑥	本年度结 余金额 ⑦	结余率 (%) ⑧=⑦/⑤
	合计	115.00	0.00	115.00	0.00	115.00	115.00	0.00	0.00
	财政资金小计	115.00	0.00	115.00	0.00	115.00	115.00	0.00	0.00
	①中央 财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②省财 政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③地方 财政资金	115.00	0.00	115.00	0.00	115.00	115.00	0.00	0.00
	④历年 结余资金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其他资 金小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年度 总体 目标 完成 情况	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持续加大对建设、监理、施工、设计和勘察等“五方责任主体”和预拌混凝土企业、中介检测机构等参建单位质量行为的监督力度，促进督促各工程项目责任主体全面自查，完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并有效运行，落实主体责任，确保工程规范化、标准化、常态化、高质量施工建设，集中整治普遍存在的建设（代建）、监理的履职较差问题，强化建设单位首要责任，重点督促监理单位切实发挥对工程建设的全过程监督作用。			严格督促参建各方落实主体责任，不断提升工程质量管理水平和施工安全文明生产标准化水平，圆满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					
年度 绩效 指标 完成 情况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指标解释	评分 标准	绩效目 标值	实际完 成值	指标 分值	得分
	产出指 标	时效指标	按省 总站 工作 标准 开展 动态 考评	1 指标出处:持续加大对建设、监理、施工、设计和勘察等“五方责任主体”和预拌混凝土企业、中介检测机构等参建单位质量行为的监督力度，促进督促各工程项目责任主体全面自查，完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并有效运行，落实主体责任，确保工程规范化、标准化、常态化、高质量施工建设，集中整治普遍存在的建设（代建）、监理的履职较差问题，强化建设单位首要责任，重点督促监理单位切实发挥对工程建设的全过程监督作用。 2 具体内容:持续加大对建设、监理、施工、设计和勘察等“五方责任主体”和预拌混凝土企业、中介检测机构等参建单位质量行为的监督力度，促进督促各工程项目责任主体全面自查，完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并有效运行，落实主体责任，确保工程规范化、标准化、常态化、高质量施工建设，集中整治普遍存在的建设（代建）、监理的履职较差问题，强化建设单位首要责任，重点督促监理单位切实发挥对工程建设的全过程监督作用。 3 上年度数值: 4 计算方法:	10	100.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 执行 率	1 指标出处:严格督促参建各方落实主体责任，不断提升工程质量管理水平和施工安全文明生产标准化水平，圆满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 2 具体内容:严格督促参建各方落实主体责任，不断提升工程质量管理水平和施工安全文明生产标准化水平，圆满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 3 上年度数值: 4 计算方法:	10	100.00	100

		数量指标	工程 质量 安全 检 查、 建 材 检 测、 特 种 设 备 安 全 检 查 等	1 指标出处:持续加大对建设、监 理、施工、设计和勘察等“五方 责任主体”和预拌混凝土企业、 中介检测机构等参建单位质量行 为的监督力度,促进督促各工程 项目责任主体全面自查,完善质 量安全保证体系并有效运行,落 实主体责任,确保工程规范化、 标准化、常态化、高质量施工建 设,集中整治普遍存在的建设 (代建)、监理的履职较差问 题,强化建设单位首要责任,重 点督促监理单位切实发挥对工程 建设的全过程监督作用。2 具体 内容:持续加大对建设、监理、施 工、设计和勘察等“五方责任主 体”和预拌混凝土企业、中介检 测机构等参建单位质量行为的监 督力度,促进督促各工程项目责 任主体全面自查,完善质量安全 保证体系并有效运行,落实主体 责任,确保工程规范化、标准 化、常态化、高质量施工建设, 集中整治普遍存在的建设(代 建)、监理的履职较差问题,强 化建设单位首要责任,重点督促 监理单位切实发挥对工程建设的 全过程监督作用。3 上年度数值: 4 计算方法:	10	45.00	45	10	10
		质量指标	受 监 工 程 验 收 合 格 率	1 指标出处:严格督促参建各方落 实主体责任,不断提升工程质量 管理水平和施工安全文明生产标 准化水平,圆满完成年度各项工 作任务 2 具体内容:严格督促参 建各方落实主体责任,不断提升 工程质量管理水平和施工安全文 明生产标准化水平,圆满完成年 度各项工作任务 3 上年度数值: 4 计算方法:	20	100.00	100	20	20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 指标	受 监 工 程 竣 工 验 收 合 格 率	1 指标出处:持续加大对建设、监 理、施工、设计和勘察等“五方 责任主体”和预拌混凝土企业、 中介检测机构等参建单位质量行 为的监督力度,促进督促各工程 项目责任主体全面自查,完善质 量安全保证体系并有效运行,落 实主体责任,确保工程规范化、 标准化、常态化、高质量施工建 设,集中整治普遍存在的建设 (代建)、监理的履职较差问 题,强化建设单位首要责任,重 点督促监理单位切实发挥对工程 建设的全过程监督作用。2 具体 内容:持续加大对建设、监理、施 工、设计和勘察等“五方责任主 体”和预拌混凝土企业、中介检 测机构等参建单位质量行为的监 督力度,促进督促各工程项目责 任主体全面自查,完善质量安全 保证体系并有效运行,落实主体 责任,确保工程规范化、标准 化、常态化、高质量施工建设, 集中整治普遍存在的建设(代 建)、监理的履职较差问题,强 化建设单位首要责任,重点督促 监理单位切实发挥对工程建设的 全过程监督作用。3 上年度数值: 4 计算方法:	20	100.00	100	20	20
		生态效益 指标	工 地 扬 尘 指 数 符 合 环 保 要 求	1 指标出处:严格督促参建各方落 实主体责任,不断提升工程质量 管理水平和施工安全文明生产标 准化水平,圆满完成年度各项工 作任务。2 具体内容:严格督促 参建各方落实主体责任,不断提 升工程质量管理水平和施工安全 文明生产标准化水平,圆满完成 年度各项工作任务。3 上年度数 值:4 计算方法:	20	100.00	100	15	1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监房建市政工程责任主体的监督工作评价（预拌混凝土企业和中介检测机构）	1 指标出处:持续加大对建设、监理、施工、设计和勘察等“五方责任主体”和预拌混凝土企业、中介检测机构等参建单位质量行为的监督力度,促进督促各工程项目责任主体全面自查,完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并有效运行,落实主体责任,确保工程规范化、标准化、常态化、高质量施工建设,集中整治普遍存在的建设(代建)、监理的履职较差问题,强化建设单位首要责任,重点督促监理单位切实发挥对工程建设的全过程监督作用。2 具体内容:持续加大对建设、监理、施工、设计和勘察等“五方责任主体”和预拌混凝土企业、中介检测机构等参建单位质量行为的监督力度,促进督促各工程项目责任主体全面自查,完善质量安全保证体系并有效运行,落实主体责任,确保工程规范化、标准化、常态化、高质量施工建设,集中整治普遍存在的建设(代建)、监理的履职较差问题,强化建设单位首要责任,重点督促监理单位切实发挥对工程建设的全过程监督作用。3 上年度数值:4 计算方法:	10	100.00	100	10	10
合计							100	95.00
自评得分等次							优秀	

二、《项目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为提高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专项资金使用绩效,泉州市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站组织对2021年度工程质量安全监督专项开展绩效评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 专项基本情况

年初部门预算安排金额115.0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115.00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年中调整金额0.00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0.00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0.00万元、其他资金0.00万元。

年度拨付金额 115.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15.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到位金额 115.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15.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实际支出金额 115.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115.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本年度结余金额 0.00 万元，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 万元、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0.00 万元、其他资金 0.00 万元。

结余率 0.00%，其中：财政资金-中央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省财政资金 0.00%、财政资金-地方财政资金 0.00%、其他资金 0.00%。

（二）主要成效

严格督促参建各方落实主体责任，不断提升工程质量管理水平和施工安全文明生产标准化水平，圆满完成年度各项工作任务。

二、绩效分析

本项目绩效自评得分 95.00 分，等级为优秀，设置绩效目标 7 个，实际完成 7 个，具体情况如下：

（一）产出指标

1. 数量指标

1) 工程质量安全检查、建材检测、特种设备安全检查等，目标值 45.00，实际完成 45，权重 10.00，得分 10.00。

2. 质量指标

1) 受监工程验收合格率，目标值 100.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20.00，得分 20.00。

3. 时效指标

1) 按省总站工作标准开展动态考评，目标值 100.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10.00，得分 10.00。

4. 成本指标

1) 预算执行率，目标值 100.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10.00，得分 10.00。

（二）效益指标

1. 经济效益指标

2. 社会效益指标

1) 受监工程竣工验收合格率，目标值 100.00，实际完成 100，权重 20.00，得分 20.00。

3. 生态效益指标

1) 工地扬尘指数符合环保要求, 目标值 100.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15.00, 得分 15.00。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三) 满意度指标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 受监房建市政工程责任主体的监督工作评价 (预拌混凝土企业和中介检测机构), 目标值 100.00, 实际完成 100, 权重 10.00, 得分 10.00。

三、下一步工作计划

(一) 继续加大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的质量监督管理力度, 强化装饰装修阶段的土建、消防、水电设备安装、雨污水管道的质量监督。

(二) 严格督促在建工程项目完善各阶段施工标准化样板。

(三) 持续推进受监工程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行动和安全专项整治工作。

(四) 进一步加大薄弱环节巡查力度, 强化关键节点安全管控。

(五) 严格督促落实检测机构和预拌商品混凝土企业质量主体责任。

(六) 强化党支部建设, 深化廉政建设, 多项并举贯彻落实意识形态责任。

